

四日午後開始，至六日上午雨漸止，鞍部降雨最多為二百十一點四纏，竹子湖其次，為一百七十二點三纏。

西部——西部各地風力均不甚強，僅新竹一地有強風，該地自二日午後即開始吹起暴風，至五日上午中止，以五日上午七時十分之每秒十四點五公尺為最強，瞬間最大風速為每秒二十點八公尺。降雨自五日上午開始，惟量均極少，以阿里山為較多，總量計三十五纏，日月潭其次，為十八點三纏。

澎湖——澎湖自三日夜間開始吹起暴風，五日清晨風力最強，至午後風力漸減弱，十分間最大平均風速為每秒二十點三纏，係發生於五日一時二十分，瞬間最大風速則為每秒二十九點八公尺。降雨自五日上午開始，午後雨即止，總降雨量為六點一纏。

此以白美拉颱風經過臺灣附近，本省影響不甚大，並未釀成嚴重災害，全省各地以蘭嶼之風力為最強，平均最大風速為每秒五十一點三公尺，瞬間最大風速為每秒五十七公尺，恆春其次，瞬間最大風速為每秒二十五公尺，瞬間最大風速為每秒三十六點五公尺。降雨以東部及南部為較多，新港最多，計為二百三十五纏，臺東其次為二百十九點八纏，全省之雨量分佈見第十一圖。

V 羅碧颱風報告

1. 颱風之發生及經過

羅碧颱風係於十一月四日六時在東經一百四十二度九北緯六度三之海面上形成，中心氣壓為九九零類，（見第十二圖），當時白美拉颱風位於菲律賓東北方及臺灣東南方之海洋上，中國大陸黃海附近有一高氣壓，千島群島東北方有一低氣壓，冷鋒自此低氣壓直伸展至日本之東方海洋上。此颱風形成後以每小時十公里之速度向西北移動，並漸次發展，五日改向西北西移動，速度漸增為每小時廿五公里，威力漸增強，至八日已進行至菲律賓之北方（見第十三圖），暴風半徑擴大為四百公里，最大風速為每秒五十公尺，為其最盛期。此後勢力漸減，九日起改向北北西移動，進行速度漸減為每小時十公里，十一日自香港附近登入大陸而漸行消失。

2. 臺灣各地之天氣變化及災害（參照第三表）

南部——南部各地自八日半夜開始吹起暴風，九日增強，十二日漸減小。蘭嶼風力最大，平均最大風速為每秒卅八點五公尺，係發生於十一日十八時，瞬

間最大風速為每秒四十點九公尺。降雨除大武於七日午後開始降雨為較早外，其他各地多自九日開始降雨，以大武降雨為最多，計一百十七點二纏，恒春其次為七十三點三纏。

東部——東部各地自十一日起風速漸增大，惟風力並不甚強，平均風速以新港為較大，每秒十三點七公尺，發生於十一日五時，瞬間風速以臺東為較大，每秒廿點六公尺。降雨於八日下午即開始，十日夜間及十一日清晨各地即先後雨止，以新港降雨為較多，總計一百五十五點三纏。

北部——北部各地自九日午後風力開始增強，十日上午最烈，十一日起漸減。以淡水之風力為最强，每秒十九點七公尺，發生於十日午後二時五十分。瞬間風速以基隆之每秒廿點五公尺為最大。降雨自八日夜間開始，十一日晨漸止，基隆降雨最多，計四百零二點一纏，彭佳嶼其次，計一百九十一點二纏。

西部——西部各地風力並不很強，以新竹十一日之風力為較強，其他各部均不強，新竹之平均最大風速為每秒十二點二公尺，發生於十一日九時，瞬間最大風速則為每秒十八點七公尺。降雨亦不多，新竹較多，亦僅十一纏。

澎湖——澎湖自九日下午開始吹起暴風，十一日風力最強，十分間平均風速每秒十三點八公尺，發生於十一日三時，瞬間風速最大為每秒廿點七公尺。降雨則自十日零時廿分開始，十一日一時廿分終止，總計雨量為廿五點九纏。

此次羅碧颱風經過臺灣西南方海面附近，因距離較遠，影響不大，各地風力並不甚強，蘭嶼因位於外島，風力特強，十分間平均最大為每秒卅八點五公尺，瞬間風速為每秒四十點九公尺，淡水其次，平均最大風速為每秒十九點七公尺。降雨東北部較大，基隆最多計達四百零二點一纏，宜蘭，花蓮，基隆及臺北等均釀成水災，以宜蘭縣損失為較重，據社會處調查房屋全倒八戶，死二人，其他花蓮縣茅屋全倒亦達廿餘戶；臺北縣中和鄉交通斷絕，但無大損失，基隆八堵數處有山崩，高雄縣紅毛港之堤防被冲毀一百六十餘公尺，其他無大災害。全省雨量之分佈見第十四圖。

VI 附 錄

十一月五日臺東龍捲風調查

本年十一月五日臺東自早晨開始天氣即極為陰沉，天空滿佈雨層雲，且有降雨，風速約在每秒六公尺至八公尺間，氣溫為攝氏廿五度至廿六度，氣壓在一千零十顆左右，且聞海上有海鳴之聲。至十三時七分在臺東測候所之風力塔上突見綠島之西北方太平洋海上發現龍捲風，自海上突起漏斗形之捲風，天空滿佈乳房